附件2

疫情防控要求

根据台州市疫情防控相关要求，结合《浙江省人事考试疫情常态化防控方案》，对参加本次公开招聘考试的防疫要求如下：

1. 参加本次应聘的考生应在考试前14天申领浙江“健康码”。

2. 仍在隔离治疗期的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，集中隔离期未满的密切接触者，均不得参加考试。

3. 按照疫情防控要求需提供相关健康证明但无法提供的考生，不得参加考试。

4. 按实际参加考试日计算，考前28天内入境人员和考前21天来自国内中高风险地区人员不得参加考试。

5. 所有考生进入考点必须满足以下条件：浙江“健康码”绿码以及现场测温37.3℃以下（允许间隔2-3分钟再测一次）。并提供3天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。

6. 考试当天有发热（体温≥37.3℃）、咳嗽、腹泻、结膜出血、乏力等不适症状，进入考场前提前向考务人员报告。

7. 考生必须全程佩戴口罩，有序入场和离场，有违反者，责令离开考点。

8. 既往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及密切接触者，应当主动向我公司报告。除提供考前24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材料外，还须出具肺部影像学检查无异常的证明，方可参加考试。

9. 参加考试的考生应自备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。考生应当服从配合疫情防控要求和考试现场组织工作。

10. 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的，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健康检疫、询问、查询、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，取消其相应资格，如有违法行为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

11. 考生应当切实增强疫情防控意识，做好个人防护工作。考试前主动减少外出和不必要的聚集、人员接触。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应戴口罩，要加强途中防护，尽量与他人保持合理间距，途中尽量避免用手触摸公共交通工具上的物品，并及时进行手部清洁消毒。外地考生可依据自身情况提前来台州做好准备。未尽事宜，按照台州市最新疫情防控要求执行。